

证券代码：831237

证券简称：飞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玉杨路 888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乐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乐勇先生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主要从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同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进行了讨论与分析，并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企业未来展望作了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乐国培就 2024 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生产能力提升情况、团队建设情况、营销拓展情况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进行了工作汇报，并对 2024 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刻分析，同时提出了解决问题的相应举措。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尚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尚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做出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批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乐勇、乐国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资产价值，基于谨慎原则，公司在编制 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过程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评估分析，并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乐勇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各董事讨论，选举乐勇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目前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选举乐勇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拟对《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的内容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目前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选举乐勇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同时根据新修订的《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